

证券代码：002878 证券简称：元隆雅图 公告编号：2020-063

北京元隆雅图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会议召开情况

2021年11月25日，北京元隆雅图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通知于2021年11月19日以电子邮件形式送达全体监事。公司监事应到3人，实到3人，符合法定人数。本次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相关规定。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李娅主持。

二、决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公司2020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因部分激励对象离职以及个人层面绩效考核未达到优秀级别，公司本次注销部分已授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的原因、依据、注销数量符合《北京元隆雅图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同意公司注销51名激励对象已授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共计776,860份股票期权。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该议案获通过。

2、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2020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的行权价格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本次对2020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股票期权的首次授予部分的行权价格的调整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及《北京元隆雅图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监事会一致

同意对公司 2020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股票期权的首次授予部分的行权价格进行调整。

根据 2020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3.60 元（含税）。据此调整后，2020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的行权价格由 25.09 元/份调整为 24.73 元/份。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该议案获通过。

3、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0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0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的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已经成就，激励对象符合行权的资格条件。本次激励计划 116 名对象中可行权人数为 115 名（其中一人本期考核结果为不合格，可行权数为零，未达到行权条件），采用自主行权模式行权，可申请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为 2,650,640 份，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 1.197%。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该议案获通过。

4、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0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0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股票期权的授予条件已成就，本次拟授予股票期权的激励对象均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资格，且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文件所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不存在《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第八条规定的不得成为激励对象的情形，激励对象中无独立董事、监事、单独或合计持有上市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及其配偶、父母、子女。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的激励对象的主体资格合法、有效。

监事会同意确定 2021 年 11 月 25 日为本次激励计划的预留授予日，授予价格为 17.90 元/股，并同意向符合条件的激励对象共 41 人，授予 1,875,000 份股票期权，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 0.847%。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该议案获通过。

5、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北京元隆雅图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股票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在公司实施 2020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后，需对公司 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进行调整。

根据 2020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3.60 元（含税）。据此调整后，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由 6.43 元/股调整为 6.07 元/股。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该议案获通过。

6、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 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股票激励计划》以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授予的 28 名被激励对象中 5 人离职，不再具备激励资格，该 5 名激励对象所涉及的合计 22,100 股限制性股票由公司回购注销，回购价格为 6.07 元/股，应支付回购价款共计人民币 134,147.00 元。

另根据《股票激励计划》的规定，公司每年对在职激励对象进行绩效考核，个人的绩效考评结果划分为优秀、良好、合格、不合格四个档次，对应标准系数分别为 1、0.9、0.8、0。激励对象当年实际解除限售额度=标准系数×激励对象当年计划解除限售额度。在本年度考核期内，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 23 名在职激励对象中共有 4 人在绩效考核中未达到优秀级别，公司按其绩效级别，相应将其当年解除限售额度的一定比例予以回购注销，共计 5,855 股，回购价格为 6.07 元/股，应支付回购价款共计人民币 35,539.85 元。

在职激励对象 2020 年度绩效考核结果如下：

考评 级别	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			
	人数	本期应解锁激励股份 数（股）	实际解锁股份数 （股）	回购注销股份数 （股）
优秀	19	81,872	81,872	0
良好	1	27,268	24,541	2,727
合格	3	15,640	12,512	3,128
不合格	0	0	0	0
小计	23	124,780	118,925	5,855

根据上表绩效情况和《股票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优秀级别的激励对象当期可解除限售的股份 100%解除限售；良好级别的激励对象当期可解除限售的股份 90%解除限售，合格级别的激励对象当期可解除限售的股份 80%解除限售，不合格级别的激励对象当期可解除限售的股份 100%予以回购注销。据此，当期因绩效考核未达优秀而相应回购股份数为 5,855 股。

综上，在本次考核期内，预留部分授予的激励对象共 5 名因离职不再具备激励资格，所涉及的 22,100 股限制性股票由公司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因在绩效考核中未达到优秀级别，所涉及的共计 5,855 股限制性股票由公司回购注销。以上共计 27,955 股限制性股票由公司回购注销。

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将由 221,414,107 股减少为 221,386,152 股，公司注册资本也相应由 221,414,107 元减少为 221,386,152 元。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该议案获通过。

7、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第三个解锁期可解除限售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股票激励计划》等有关规定以及公司 2017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 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第三个解锁期解除限售条件已经成就，由于 28 名激励对象中 5 名激励对象离职，所涉及的共计 22,100 股限制性股票由公司回购注销；另由于激励对象中 4 人在绩效考核中未达到优秀级别，公司按其绩效级别，相应将其当年解除限售额度的一定比例予以回购注销，共计 5,855 股。因此，本次符合解锁条件的激励对象共 23 人。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第三个解锁期可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118,925 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 0.054%。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该议案获通过。

三、备查文件：

《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北京元隆雅图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 年 11 月 26 日